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

关于补充选拔 2009 年度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
留学候选人的函

留金秘出[2009]3196号

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规划及《2009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进一步做好 2009 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的实施工作,达到既定工作目标,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留学基金委)决定面向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签约高校及未签约“211”工程高校补充选拔一批留学候选人。现将遴选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选拔计划

根据年度选派计划及首批录取人数,本次拟选拔博士研究生 870 人,联合培养博士生 807 人。具体选拔方案如下:

1、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签约高校

(1) 博士研究生:由各校根据实际情况推荐。同时,可根据《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资助学费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学费管理办法,另发各校)及实施方案中的相关要求,推荐少量人选申请学费资助。

各校应按照《2009 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方案》确定的原则认真做好本次选拔工作,完成确定的博士生选派计划。对 2008、2009 年连续两年未完成博士选派计划的高校,2010 年选派计划中将相应减少选派规模。

(2) 联合培养博士生:

-对尚未按要求完成本年度博士生选派计划的学校,按以下方

式确定本次推荐人选规模:推荐人选数量=50%签约名额-首轮已录取联合培养博士人数。

对第二批申报连同首批已录取博士生人数达到本年度博士生选派计划的高校,按以下方式确定推荐人选规模:推荐人选数量=(50%签约名额-已录取联培人数)*120%。

-凡已按要求完成今年博士生选派计划的学校,支持其根据实际需要再行推荐部分联合培养博士生,每校原则上不超过10人。

-对首批已完成联合培养博士生选派计划但博士生录取人数未达到计划的高校,不再允许推荐联合培养博士生。

各签约院校首批录取情况及第二批联合培养博士生选拔计划见附件一。

2、未签约 211 院校

仅限推荐赴国外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各校可根据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择优推荐候选人。同时,各校可按照学费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推荐少量人选申请学费资助。

二、选拔办法及要求

1、学校负责选拔推荐工作。各校应从落实国家战略角度高度重视,充分认识项目实施的重要意义,按照“三个一流”的原则,积极做好人员选拔推荐工作。选拔工作应与各校“985工程”、“211工程”建设、重点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各校科研项目紧密结合。

2、重点选派专业领域及其他选拔条件等仍按《2009年国家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方案》执行。

三、时间安排

1、2009年5月31日前完成校内选拔工作,统一组织被推荐人选登录国家留学网网上报名系统(<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准备申请材料。

2、2009年6月5日前:审核候选人网上信息,整理书面申请材料,并将单位推荐公函及应提交的材料(要求详见<http://ww>

w.csc.edu.cn/Chuguo/0183fcf3e6df46d8af95340e26682e6d.shtml)寄
(送)至留学基金委秘书处。

3、2009年6月30日前,留学基金委将及时组织评审,经教育部批准后公布留学候选人名单。

四、其他事宜

1、继续鼓励利用教育部、留学基金委现有与国外大学/科研机构合作项目选派。可利用合作项目见附件二。

2、留学人员原则上应于2010年9月30日前派出。

五、接此函后,即请着手做好遴选工作。工作中有何问题,请及时与留学基金委秘书处联系。

地 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A3楼13层(100044)

联系人: 刘磊、王泽宇

联系电话: 010-66093961/3959

传 真: 010-66093954

电子信箱: liulei@csc.edu.cn/zywang@csc.edu.cn

附件:

- 一、各签约院校首批录取情况及第二批联合培养博士生选拔计划
- 二、可利用合作项目一览表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秘书处

二〇〇九年五月十二日

秘书处

报送: 教育部国际司、财务司

附件一： 各签约院校首批录取情况及第二批联合培养博士生选拔计划

签约院校	签约名额	首轮拟录 博士	首轮拟录 联培	首轮拟录取总数	剩余联培名额	第二批联培选拔 计划	备注1
南京大学	150	39	48	87	27	27	
复旦大学	150	26	37	63	38	38	
上海交通大学	150	31	34	65	41	41	
西安交通大学	150	47	54	101	21	21	
浙江大学	150	46	55	101	20	20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150	34	45	79	30	30	
哈尔滨工业大学	150	88	79	167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南开大学	100	22	25	47	25	25	
天津大学	100	27	31	58	19	19	
东南大学	100	54	59	113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武汉大学	100	33	40	73	10	10	
华中科技大学	100	31	52	83	无	无	
吉林大学	100	46	57	103	无	无	
厦门大学	100	21	31	52	19	19	
山东大学	100	58	65	123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中南大学	100	36	52	88	无	无	
大连理工大学	100	42	58	100	无	无	
同济大学	100	57	67	124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北京师范大学	100	60	64	124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中国人民大学	100	13	25	38	25	25	
重庆大学	100	35	39	74	11	11	
四川大学	100	48	48	96	2	2	
中山大学	100	23	28	51	22	22	
兰州大学	100	17	20	37	30	30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100	79	42	121	8	18	完成博士计划
中国农业大学	100	56	61	117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100	27	51	78	无	无	
北京理工大学	100	20	27	47	23	23	
西北工业大学	100	38	42	80	8	8	
华东师范大学	100	41	61	102	无	无	
华南理工大学	80	22	28	50	12	12	
中国海洋大学	80	36	37	73	3	3	
湖南大学	80	17	20	37	20	20	
东北大学	80	25	28	53	12	12	
中央民族大学	80	8	11	19	29	29	
电子科技大学	80	24	27	51	13	13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80	32	36	68	4	4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50	13	13	26	无	10	完成博士计划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10	16	26	无	无	
中国矿业大学	50	11	11	22	2	2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		6	6	12	7	7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50	1	7	8	6	6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2	5	7	8	8	
中央财经大学	50	12	16	28	9	9	
北京科技大学	50	12	12	24	13	13	
北京邮电大学	50	16	17	33	8	8	
上海财经大学	50	5	6	11	19	19	

附件二：

可利用合作项目列表

所在单位或个人合作项目

美国哈佛大学博士生项目

美国路易斯维尔大学博士生项目

美国内布拉斯加州立大学医学中心博士生项目

美国加州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留学基金委-维多利亚大学研究生奖学金项目

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博士生项目

加拿大康考迪亚大学博士生项目

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博士生项目

加拿大麦吉尔大学博士生项目

加拿大蒙特利尔大学博士生项目

中加诺尔曼·白求恩卫生研究奖学金项目

中国教育部-加拿大国家研究理事会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国际玉米小麦改良中心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詹姆斯库克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昆士兰科技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悉尼大学经济与商业学院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悉尼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西澳大利亚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阿得雷德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蒙纳士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纽卡斯尔大学博士生项目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博士生项目

中新政府博士互换奖学金项目（新西兰）

新西兰奥克兰大学博士生项目

中英优秀青年学者奖学金项目

英国剑桥大学博士生项目

英国伦敦大学国王学院王宽诚奖学金博士生项目
英国伦敦大学国王学院博士生项目
英国伦敦大学玛丽皇后学院博士生项目
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博士生项目
英国诺丁汉大学博士生项目
英国赫尔大学博士生项目
中德 DAAD 博士生奖学金项目
德国亥姆霍兹联合会青年学者交流项目
德国赛德尔基金会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
德国慕尼黑大学博士生项目
德国柏林自由大学博士生项目
中法博士生学院项目
中法粒子物理实验室博士生项目
爱尔兰大学联合会博士生项目
爱尔兰都柏林大学博士生项目
荷兰代尔夫特理工大学博士生项目
荷兰莱顿大学博士生项目
荷兰乌特列支大学博士生项目
瑞典乌普萨拉大学博士生项目
瑞典皇家工学院博士生项目
中比（瓦隆—布鲁塞尔法语区）优秀青年学者奖学金项目
比利时布鲁塞尔自由大学博士生项目
比利时鲁汶大学博士生项目
泰国亚洲理工学院（AIT）博士生项目
国际水稻研究所联合培养博士生项目